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沪浦知局〔2023〕18号

关于印发《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2023年工作要点》已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年4月12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3年4月19日 印发

(共印9份)

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2023 年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浦东新区第五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充分发挥新区先行先试优势和示范引领作用，以实施引领区意见和浦东法规为抓手，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的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高标准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区和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更好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更大力度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为浦东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和营商环境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一、主要目标

到 2023 年底，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区和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发展质量实现新的更大跃升。

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呈稳步增长态势。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75 件。

知识产权保护水平进一步巩固提高。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成功案件量达到 500 件，支持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企业达到 20

家。

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效益持续提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达到 10 亿元。

知识产权服务科创能力显著增强。服务流程优化，累计服务科创板拟上市企业达到 80 家。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实施知识产权高水平保护

1、**加快推动浦东法规落地见效。**进一步推进《上海市浦东新区建立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若干规定》实施，积极运用新证据规则、新执法事权，进一步夯实商标、专利、著作权、地理标志等交叉立体保护制度。与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市监局和区商务委等相关部门，加强协作联动，打造一批典型案例。大力推进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优先推荐制度实施。全面推行《地理标志保护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专利重复侵权相关细则》等配套措施，建立健全知识产权风险防控提示制度，完善“严、大、快、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牵头部门：保护处）

2、**研究探索数据知识产权保护规则。**落实国家数据知识产权试点工作，在市知识产权局指导下，探索在浦东试点数据知识产权的登记存证，推动数据知识产权保护实质性举措落地，加强在数据登记、交易、利用等环节的知识产权保护。（牵头部门：办公室）

3、**强化高效的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围绕关键领域、重点环

节、重点区域开展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完善电子商务、展会等重点领域、重点市场的精准监管模式，实现知识产权长效保护。推动南汇水蜜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健全保护制度体系、检验检测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做强本土品牌。（牵头部门：保护处）

4、深化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做强浦东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平台功能，强化纠纷调解与司法、行政、仲裁等保护途径的有效衔接，为权利人快速维权提供更多途径。拓展与 WIPO 仲裁与调解上海中心、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等机构合作，完善人民调解、商事调解、行业调解、行政调解等多调联动机制。（牵头部门：保护处）

5、巩固浦东保护中心全链条保护功能。围绕引领区重点产业领域，进一步优化专利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服务。完善预审工作流程，提升审查效能和审查质量，着力推进高端芯片、智能网联、智能终端等细分领域的快速审查预审服务。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指导下，深入开展专利复审无效案件多模式审理试点工作，制定专利复审无效远程审理标准化规程。（牵头部门：保护中心）

（二）有力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和高效益运用

6、积极推进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工作。稳步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引导支持金融机构推出更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推进科技金融和普惠金融进行知识产权质押登记。开展知

识产权保险工作，探索推出知识产权保险新险种，丰富企业知识产权风险应对手段。加强地理标志运用金融服务，提升浦东地理标志“含金量”。（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7、探索开展专利开放许可试点。落实《上海市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方案》有关要求，发动具有可许可使用专利、有提升产品技术能力需求的单位积极参与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坚持市场导向，优化服务引导措施，促进供需对接，为国家专利开放许可制度平稳落地提供“浦东经验”。（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8、建设国家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探索建立以运用为导向的专利导航服务机制、决策咨询机制、运用机制、宣传培训机制，有效发挥专利信息对产业发展决策的引导力，推动创新资源向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领域聚集。组织开展专利导航指南系列国家标准推广活动。（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9、进一步加强浦东新区商标品牌建设工作。深入推进上海市商标品牌战略实施，依托新区商标协会，加强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对上海康桥先进制造技术创业园、界龙总部园、金桥创客天地等商标品牌指导站开展指导，推进优秀品牌培育和发展。（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三）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高标准服务管理

10、加快建设科创板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服务站。加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家专利审查协作中心等对接，形成常态化推进机制，引入更多专业资源。加强科创企业库建设，实施分

层分类动态化管理，指导推动一批企业上市。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专家库，形成涵盖管理、法律、技术、金融等领域入库专家名单。编制发布《科创板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工作指引》《科创板知识产权白皮书》。（牵头部门：保护中心）

11、深入推进企业海外维权援助服务。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维权网络体系，正式启动纽约、旧金山、东京、马德里海外服务中心。加强对重点产业领域、重点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力度。继续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热点和难点问题研究，为企业推送重点地区或行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报告。开展第二批专家库入库遴选。编制《浦东新区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指南》、《RCEP 缔约国知识产权指南》等，提升企业国际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牵头部门：保护处、保护中心）

12、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进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建设，整合各类公共服务资源，深化横向合作，推进纵向布点，打造“1 + N + X”一体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制定完善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完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和途径，优化服务布局。不断拓展服务覆盖面，推进纳入商标受理业务、信息高级服务等事项。推进“一网通办”部分事项的接入，探索“免申即享”服务，提升线上办理效率，构建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13、推动知识产权代理行业有序发展。加大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力度，重点整治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注册

申请、无资质专利代理、伪造变造公文、以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等多种违法代理行为，推动建设知识产权异常申请、使用的监管与处置机制。开展知识产权代理执业监督工作和上级部门下放的监管事项。积极推进外国专利代理机构在浦东设立常驻代表机构试点工作，促进专利代理行业高质量发展。（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14、提升知识产权综合治理能力。持续推进规范专利申请行为专项督察整治工作，督导申请人及时撤回或其提交有效申诉材料。对在浦东新区代理有非正常专利申请的代理机构，进行沟通教育，及时督促整改，对确有存在漏洞的，上门进行约谈，确保整改到位。根据要求开展组织申报专利申请精准管理名单工作。强化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监管，开展年度“双真承诺”等工作。（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四）持续优化知识产权高品质人文环境

15、完善知识产权人才梯次培养体系。落实人才相关政策，制定人才培训年度计划，推进知识产权人才库建设。注重高端人才培养，举办第8期企业总裁知识产权高级研修班。组织科创板储备企业知识产权训练营，为优秀企业的知识产权中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中长期系统培养。加强知识产权公益课程的资源供给，推出第3期“浦东知识产权微课堂”线上课程。（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16、营造良好知识产权文化氛围。组织开展2023年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制作宣传展板和宣传周边，发布2022

年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发展报告（牵头部门：办公室）。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工作，结合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加强浦东法规实施成效宣传（牵头部门：办公室）。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进企业、进市场、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等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开展知识产权公益宣传。（牵头部门：办公室、监管与预警处、保护处、发展促进处、保护中心）

（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7、扎实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扎实有序开展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在总结提炼上一轮创建经验做法基础上，积极推动新一轮创建。持续推进“抓基层、打基础”工作，推动各党支部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深化“一支部一品牌”创建，引导全体党员树形象、展作为、创佳绩。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加强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浦东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牵头部门：机关党委）

18、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政治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以政治监督保障重点任务事项、重要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压实管党治党责任，持续深化“四责协同”机制，落实“薄弱点清零、示范点去零”要求，在派驻组指导支持下，推动“四责协同”机制向基层延伸提质增效，鼓励保护中

心探索打造“四责协同”实践范例。持之以恒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强对年轻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激励和保护干部担当作为。强化廉政宣传教育，把要求干部讲政治、懂规矩、守纪律同激励干部抓改革、搞创新、提效力统一起来。（牵头部门：机关纪委）

19、深入开展意识形态工作。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和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部署，扣紧主线，持续加强正面宣传烘托氛围。深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体系，完善“六责”联动机制。强化宣传阵地管理，加强对媒体类、宣传阵地类的监管。落实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提高网络安全管理能级。积极开展社会宣传，配合重要时间节点、重点工作，奋力展现浦东知识产权工作新成果新气象。加强舆情信息和监测研判，稳妥做好网络舆情应对处置。积极参与全国文明典范城区创建。（牵头部门：办公室）

20、持续完善法治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组织开展多形式学习培训教育，切实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大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核力度，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提升重大行政决策质量。进一步增强政策发布、解读、推送，提高政务公开及时

性、准确性。规范做好行政复议答复、行政应诉工作。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普法工作常态化开展。（牵头部门：办公室）